

## ·读书记事·

## 书签

◇飞鸟

《现代汉语词典》对书签的定义有二：一是贴在线装书书皮上，写有或印有书名的纸条、绢条，部分新式装订书籍也仿造此样式，直接将书名印制在封面上；二是夹在书中，用来标记阅读进度的小片物件，多以纸张、塑料等材质制作。本文所说的书签，指第二种定义。

我读书向来不求甚解，不是不想解，而是自身学识有限，难以理解透彻。但这不妨碍我爱书，似乎还使书多了种神秘感，如隔轻纱般别具魅力，更吸引我读它。习惯成自然，读书已然成为我的生活常态。每本书都意韵深厚，时间和能力不允许我一口气读完，为了方便续读，就需要用书签。再加上我这个人做事有点讲究形式，书签便是读书不能缺的。还有一类书，总舍不得一口气读完，像合意的美味，每次不忍多吃，只想慢慢品味，延长喜悦的时间。这样的书，必须配上最喜欢的书签，方相得益彰。

我常使用一枚定制的铜质书签，长147毫米，宽35毫米，正面阴刻我的头像和笔名“飞鸟”，背面镌刻着我喜欢的一句话：认清生活真相之后，依然热爱生活。这枚书签伴我十数年，见证无数开卷时光，它被文字浸润得也能散发书香了。我每次打开书，看见它，都有种遇见另一个自己的感觉。“你在呢。”“你来了。”然后，它静静地陪伴我开启读书之旅。

有时工作忙，或者被事情牵绊，好久没打开书，等

再打开，看见它，心里会升起一阵温暖和激动，如同重逢一位良师益友。我自我检讨：“近来懒散了，以后注意。”有时被生活的鸡毛蒜皮弄得心烦意乱，一颗心似在沸水中翻滚，忽然想起它，打开书，彼此对视一会儿，无言，然后慢慢读书，让文字轻拂内心的焦虑烦躁，心境渐归平和，身心舒展安然。有时遇到困厄、坎坷，觉得身无所寄、心如死灰，它来了，带着文字打造一个坚固的城堡，庇佑我、理解我、支持我，让我在城堡中疗愈，直到重新生出力量。

我用的其他书签多是图书自带的，形状各异，有方形，有圆形，有长条形，伴我读完书，然后留在书里了。等到多年后的某日，我再次打开书，就与它重逢了。有些书读过可能不会再打开，所带书签此生与我无缘再见，但我相信，仅仅是与我不能再见，它自然还会遇到有缘人。人的生命，在浩瀚的文字长河里，渺小如沧海一粟。当我的生命归于虚无时，这些图书包括书签，依旧可以长久留存，历经岁月流转。有些书自带的书签是一根红线或带子。我有套历史书，每本书的书签是不同颜色的绳子，也很有趣。我有个朋友，人很好，读书不用书签，看到哪页折一下，一本书看完，很多书页出现折痕。我定制了一枚木质书签送给他，书签上镌刻了他最喜欢的墨竹图，结果，他珍藏了书签，看书还是折页。也许他是的，不为物所累，读书就是读内容，读完就好，谁说读书不能折页、必须用书签

呢。我因为个人习惯，读书爱用书签，读完书书页也要平平整整，而且我读书前还要洗手，幸好不用焚香、沐浴、更衣，要不，就过了。凡事，过则有害。

有位西安的写诗歌的朋友读书也必用书签，更妙的是她用的书签都是亲手做的，取材天然，多是花或叶。她曾送给我一枚银杏叶书签，我很喜欢，叶子外面覆一层塑膜，还缀了金黄色的流苏。问她怎么制作的，她说把心仪的叶子洗净，用棉纸擦干，夹在厚书里压两天，然后装进透明书签袋，装饰上流苏，就可以了。这枚叶子书签，我觉得别有意味。银杏叶春天发芽嫩绿，夏天丰满浓绿，秋天成熟金黄，然后被一位写诗的女子寻得，制成书签，陪伴某个人读书，见证某个灵魂与无数智者交谈。这枚书签也因为沐浴书香，得以与文字一起恒久留存。

“笔架沾窗雨，书签映隙曛。”我忽然想起杜甫的诗句，觉得读书用书签，又清新又脱俗。也许我对书签的使用，不但讲究形式，还有点刻意，略带附庸风雅之意。转念一想，读书本就是风雅之事，是又清新又脱俗的事，纵然学识浅薄、读书不求甚解，依旧满心热忱。

其实，读书还给人一个大好处，就是练就内心从容的缓冲自愈之力。人生前路起落无常，难免遭遇失意挫折，拥有这份心性底气，便能坦然面对风雨，安稳度过人生低谷。



## ·卷中岁月·

## 三十多年后，再读《平凡的世界》

◇刘金玲

三十多年后，我重读作家路遥的这部《平凡的世界》。这是一部写给普通人的奋斗史诗，被誉为茅盾文学奖皇冠上的明珠，首次出版于1986年。

路遥用生命写成的这部百万字巨著，全景式展现二十世纪七八十年代城乡变革图景，以陕北黄土高原为背景，围绕孙少安、孙少平兄弟在贫瘠黄土地上挣扎、奋斗的人生轨迹展开叙事，刻画了普通人直面生活重压时不服输、不低头的姿态，书写出人们在贫穷与苦难中坚守本心、奋力拼搏、追寻理想的动人历程。作品蕴藏着磅礴深沉的生命力量，传递出“在平凡的世界里，活出不平凡的精神”这一永恒价值，是一部跨越时空、以奋斗微光持续照亮当代读者前行之路的教科书。

我第一次读这部家喻户晓的文学经典时，还是一名中学生。那时的我们，主业是勤学课业，闲暇便以读书为伴。踏实学习，让我们拥有以知识改变命运的人生选择权；坚持读书，让我们积淀知识、开阔眼界、充盈精神，助力内心的成长成熟，树立人生理想。

大爱读书的人，都有过借书的经历，青少年时期尤为如此。那是上世纪八九十年代，我的记忆里，学校和家中只有课本，没有课外读物。当时家庭经济条件并不宽裕，没有多余的钱购置书籍。想要阅读课外书，我只能向他人借。

我的阅读之路，便是从借书开始的，后来渐渐养成借书、买书相结合的习惯，真正地爱上了阅读，中学时期还习惯摘抄书中的精彩章节与经典语句。

我初次品读《平凡的世界》这本书，同样是从一位同学手中借来的。彼时的我正青春，和所有同龄人一样，青涩纯粹、满心赤诚，对未来满怀憧憬与期许。课余时间，品读喜爱的课外书，便是我最大的乐趣。

路遥的这部作品，书写着普通青年对生活的热忱、对命运的抗争、对未来的期许，充满青春力量，深深吸引着年少的我。初见同学手中的《平凡的世界》，我便迫不及待想借来一读。所幸，这位相熟的女同学，在我郑重承诺爱惜书籍、尽快归还后，爽快地将书借给了我。

成功借到心心念念的《平凡的世界》，我欣喜万分，用“如获至宝”来形容毫不为过。此后我手不释卷，一有空便沉浸书中。跌宕起伏的故事牢牢牵引着我的思绪，让我沉醉其中，难以自拔。

好书如暗夜明灯，可照亮前路，驱散迷茫。翻开书页，仿佛踏入全新的时空，体验到人生百态。一行行文字，如同灵动的音符，奏响人间最质朴动人的乐章。

尤为难忘的是，我在初中时期曾险些辍学进厂成为纺织女工，万幸的是，学校几位老师知我成绩优异，笃定我能考入重点高中、圆梦大学，不该小小年纪便进厂务工、早早养家。老师们再三劝说我父母，我才得以继续留在校园。时至今日，我依旧由衷感谢当年的老师，是他们让我得以留在校园，和同龄伙伴一同汲取知识养分，享受读书求学的快乐与幸福。

《平凡的世界》是路遥历时六年潜心创作的多卷体长篇巨著，开篇气势磅礴、意境深远，打动了亿万读者。贯穿始终的奋斗精神，在书中以最朴素、最真诚的文字传递出来，温暖且坚韧，直击人心。“生活不能等待别人来安排，要自己去争取和奋斗。”这句话深深烙印在无数读者心上，让人难以忘怀。

书中的主人公孙少平最终未能踏入大学校门，他身处的世界平凡普通，人生充斥着诸多苦难。但他从未困于物质的贫瘠，始终坚守精神的富足。即便身处底层、步履维艰，他始终保持读书求知的热忱，拥有丰

盈辽阔的精神世界。无论是在工地扛石劳作，还是在井下挖煤谋生，每到夜晚，他总在昏暗灯光下品读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等经典书籍。书籍是他对抗现实苦难的铠甲，是他奔赴精神自由的翅膀，也为他塑造了独立的人格与丰盈的灵魂，让他因此收获了省报记者田晓霞超越世俗的真挚情感。

奋斗的意义，从来不止于最终的成功，更在于全力以赴的过程。哥哥孙少安乘着土地承包的时代浪潮，大胆创办砖厂，历经两次倒闭却屡败屡战、从头再来；弟弟孙少平遭遇矿难、面容受损，依旧坦然直面人生、坚守岗位，且始终坚持读书自省，拒绝依托关系谋取捷径，凭劳动捍卫尊严、赢得尊重。兄弟二人从不被动认命，而是主动扛起生活的重担，在漫长的生活磨砺、重重的艰难困顿中，守住骨气与尊严，不断沉淀、淬炼，逐渐强大。这份不屈的奋斗姿态，数十年间始终激励着无数身处平凡境遇、直面生活苦难的普通人，成为平凡人生中最耀眼的光芒、最动人的榜样力量。

后来，我如愿考入郑州大学。课余，我不仅能够偶尔购置心仪的书籍珍藏，还能在学校图书馆、附近的河南省图书馆自由借阅海量藏书。丰富的馆藏资源，足以满足我的阅读热爱与求知需求。大学毕业后，我返乡工作，多年来始终保持读书的习惯。阅读早已融入日常，成为我不可或缺的生活方式。

这些年，我读过不少书籍，但唯独偏爱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，它是对我人生影响最为深远的一部书。

岁月流转，人至中年。时隔三十余年重读《平凡的世界》，历经人情冷暖、职场磨砺的我，心底的热忱依旧能被书中的故事与文字点燃，内心依旧滚烫炽热。我始终坚信，读书是一生的幸事，而不息的奋斗微光，将持续照亮平凡人生的前行之路。